

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文件抽查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住房建设局)、城陵矶新港区开发建设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招标投标活动中事后监管，规范全市招标投标市场，根据省住建厅招标投标活动中事后监管和《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检查工作>通知》要求，我局组织开展了 2023 年第三季度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文件“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本次检查从全市第三季度 35 个招标项目中随机抽取了 6 个，涉及华容县、湘阴县、汨罗市、云溪区、岳阳经开区、城陵矶新港区等 6 个县市区，总招标金额约 5.26 亿元。从检查情况看，较今年前两季度，招标文件编制质量有大幅度提高，检查中发现有 1 个项目存在 2 方面的问题。

二、问题情况

云溪区云溪街道胜利沟公租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EPC+O)，

招标控制价 889.66 万元，建设单位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办事处，委托湖南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招标代理。经核查，该项目招标文件存在招标文件设计资质不合理，设计负责人资格条件要求错误等问题。

三、工作要求

1、严格审查，提高招标文件质量。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巩固拓展以往招投标监管工作的检验做法，特别是要高度重视日常招标文件备案审核，重点核查资质资格条件、投标保证金要求、合同主要条款及进度款支付约定、评定分离工作方案等方面内容，建立招标文件审查台账，确保发布的招标文件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2、及时处置，全面完成整改任务。本次抽查中发现的问题，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高度重视，对照法规政策认真研究，督促有关单位做好整改，依法依规处理并追究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对招标代理机构存在不规范行为的，按照招标代理规范化考评办法和不良行为记录公布制度规定，及时进行考评、认定及上报，符合纳入失信行为管理的，上报“黑名单”实施惩戒。对相关行政工作人员存在应发现而未发现问题，履职不到位的，要严肃追责。云溪区要做好问题整改，举一反三，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并于 11 月 30 日前将整改、处置情况反馈我局建设工作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3、加强督导，切实提升监管水平。针对抽查中发现的问题，

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对各县市区招标文件备案核查工作的监督指导，全面落实省厅招投标政策，切实提升全市建设工程领域招投标监管工作水平。同时，持续跟踪整改落实情况，并作为年度考核的依据。

附件：2023年第三季度全市招标文件抽查检查意见表

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1月15日



附件：

2023年第三季度全市招标文件抽查检查意见表

| 序号 | 县市区 | 项目名称 | 招标人 | 招标代理机构 | 招标控制价 | 招标文件不合法、不合规情况 | 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条款 | 备注 |
|----|-----|------------------------------|---------------|----------------|----------|---|--|----|
| 1 | 云溪区 | 云溪区云溪街道胜利沟公租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EPC+O） | 岳阳市云溪区云溪街道办事处 | 湖南建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889.66万元 | 1.招标文件设计资质：具备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该项目总建筑面积为3200平方米，招标文件及前期资料未体现建筑高度等其他指标，按建筑面积，本项目属小型工程，设计资质应该为建筑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且设计资质还应明确综合、专业资质等级。2.设计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按注册建筑师管理条例，应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资格。 | 1.《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市〔2007〕86号）。 2.《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建设部令167号）第30条。 | |

